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吳崇光老師紀念獎助學金設置辦法

110.05.18 管院109-09主管會議通過

111.08.25管院111-02主管會議通過

113.10.01管院 113-03主管會議通過

114.01.07管院 113-08主管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管理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企業管理學群吳崇光老師自民國 96 年至 109 年間於本院擔任教職，回溯吳崇光老師一生，為人認真、盡責、慈善和樂觀進取，他一向對獎掖後進不遺餘力，以鼓勵學生專心向學，在困境中更要力求上進，為完成其遺願特由家屬協助設置「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吳崇光老師紀念獎助學金設置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）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條件：

- 一、本院學士班(主修：數位行銷與人力資源)二年級本國籍在學學生。
- 二、全戶全年申報所得低於120萬元整、身心障礙學生或子女、家中突遭急難變故或其他特殊原因等。
- 三、前一學年學業【平均】60分以上，且操行成績80分以上。

第三條 申請檢附資料：

申請者需填具申請表乙份，並檢附下列資料影本：

- 一、前一學年成績單乙份。
- 二、戶口名簿影本、家庭財務證明:全戶申報所得稅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免交所得稅證明、家中突遭變故說明、或其他有利證明之文件。
- 三、若有前條第四項情事產生者，則檢附師長推薦函、成績表現優異或具代表性事蹟之相關證明各乙份。

第四條 申請程序與審核方式：

本獎助學金每學年於公告時間內提出申請，經捐款者審核通過後核發獎助學金。

第五條 本獎助學金金額及名額：每學年頒發一名，金額 25,000 元整。若申請者超過一位，以未領有其他獎助學金，其前一學年學業全班排名順序為優先。若當學期無合格人選或無人申請，該名額將延至下學期重新公告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院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_____學期吳崇光老師紀念獎助學金申請書

學號		主修	數位行銷與人力資源	E-mail	
姓名		年級	僅限二年級申請	連絡電話	

刻苦力學自述或特殊表現：

學業成績				操行成績			
上學期		學年		上學期		學年	
下學期		平均		下學期		平均	

師長推薦：(若無前條第四項情事產生者免填)

師長簽名：

一、請師長就申請人之平時生活與學業成績表現是否符合「境遇特殊刻苦勤學精神」，加以簽註意見。

境遇特殊狀況	是否領有其他獎助學金
☐ 低收入戶 ☐ 家境清寒 ☐ 家遭變故戶 ☐ 其他特殊原因_____	☐ 未領有其他獎助學金 ☐ 有_____

附記： 一、必要時承辦單位得請求檢附其他相關證明。

二、所填資料如經查證不實或拒予說明者，承辦單位得不受理其申請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：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_____學年度吳崇光老師紀念獎助學金申請書

家庭人口狀況

稱謂	姓名	職業	服務單位	職稱	是否同住
父					
母					

全戶總人數合計_____人（不敷填寫請自行仿造浮貼）

經濟狀況

- | | |
|---|---|
| <p>一、收入狀況： 就業人口有_____員</p> <p>固定工作者_____員，收入共_____元</p> <p>臨時工作者_____員，收入共_____元</p> <p>領退休金_____元</p> <p>二、負擔狀況：</p> <p>房租_____元（需附租賃影本）</p> | <p>三、突遭變故致經濟困難（需附詳細證明）</p> <p>☐有 ☐無</p> <p>四、有無辦理就學貸款</p> <p>☐有 ☐無</p> <p>五、打工☐有 ☐無</p> |
|---|---|

以上資料皆由本人填寫並與事實相符，如經查證不實或拒予說明者，承辦單位得不受理其申請。

檢附文件清單

1. ☐前一學年度成績單
2. ☐低收入戶證明 ☐清寒證明 ☐助學貸款證明 ☐無
3. ☐戶口名簿 ☐所得稅證明 ☐免繳所得稅證明
4. ☐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申請人簽章：